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调整估值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)、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有关规定,经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,决定于2021年3月1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“首航04”(证券代码:123924)进行估值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3月10日